

# 符合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集团）学府中学西校区图书馆、心理咨询室建设

项目编号：NSZXJY-2026-00266

序号	评审标准	深圳市麒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耀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不得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	✓	✓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	✓	✓
4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5	所投货物、服务、工程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作出评判）；	✓	✓	✓
6	未按采购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采购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或不符合承诺的；未按采购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投标文件的数量、制作、密封、标记、签字盖章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	✓
7	采购标的/工程量清单/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或者对采购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	✓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	✓
符合性评审是否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说明：1、投标人通过评审的项目打“√”，没通过评审的项目打“X”，最终结论填写“通过/不通过”。2、本表由全体评委在共同商议的基础上给出结论，评委意见不一致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3、投标人有一项不满足评审条件的，视为未通过评审，将不再进入后续评标。

全体评委签名（正楷）：



深圳市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